

江汉区应急管理局 2023 年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基本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人员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 (二)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 (四) 预算绩效开展情况
 - (五) 政府购买服务情况

第三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 二、一般公共预算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 (一) 因公出国（境）费
- (二) 公务接待费
- (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预算公开报表

- 一、2023 年收支预算总表
- 二、2023 年收入预算总表
- 三、2023 年支出预算总表
- 四、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 六、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 七、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八、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九、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2023 年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一、2023 年政府采购预算表
- 十二、2023 年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预算表
- 十三、2023 年江汉区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 十四、2023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第一部分 基本情况

一、主要职能

(一) 负责应急管理工作。指导全区各街道和部门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

(二) 承担区自然灾害和事故灾难应急、减灾救灾等议事协调和指挥机构的日常工作。组织全区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协助上级组织重大以上灾害应急处置。负责应对较大以上灾害指挥部工作，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协助区委、区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灾害应急处置。

(三) 拟订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等政策配套措施。建立健全全区应急体系，组织编制全区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规划，参与起草相关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参与组织制定相关规程和标准并监督实施。

(四) 指导全区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建立完善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组织编制全区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推动应急避难设施建设。

(五) 建立全区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系统。负责信息传输渠道的规划和布局，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

(六) 统一协调指挥全区各类应急专业队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推进指挥平台对接，衔接全区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解放军和

武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

(七) 统筹全区应急救援力量建设。负责抗洪抢险、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生产安全事故救援等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引导支持社会救援力量健康发展。

(八) 组织协调灾害救助工作。组织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管理、分配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

(九) 制定全区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区级救灾物资的收储、管理，建立健全应急物资信息平台 and 调拨制度，在救灾时统一调度。

(十) 承担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日常工作。依法行使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责，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全区各街道和部门安全生产工作，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巡查、考核工作。

(十一) 督促全区各街道和有关部门依法监督检查全区工商贸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承担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责任。负责危险化学品和烟花爆竹安全监督管理工作。

(十二) 依法组织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

(十三) 指导协调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负责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

(十四) 承担气象灾害防御职责。

(十五) 负责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组织指导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的科学技术研究、推广应用和信息化建设工作。

(十六) 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十七) 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江汉区应急管理局由局机关及 1 家基层单位组成。此次公开内容涵盖本机关及下属 1 家基层监察执法大队单位经费预算。

三、人员构成

江汉区应急管理局共有编制 28 人。其中：行政编制 15 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13 人。2022 年 12 月在职人员实有数 26 人，其中：行政人员 14 人、事业人员 12 人(其中参公事业人员 12 人)。离退休人员实有数 5 人，其中：退休 5 人。

第二部分 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包括：基本支出、项目支出。

2023 年收支总预算 1557.93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6.1 万元,下降 0.4%,变动的主要原因是有新招录人员,为节俭经费开支,公用经费和项目经费有部分压减。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3 年收入预算 1557.9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557.93 万元，占 100.0%。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3 年支出预算 1557.9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36.33 万元，占 53.68%；项目支出 721.6 万元，占 46.32%。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557.93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本年收入 1557.93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57.93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4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57.4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79.68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370.34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557.93 万元，较 2022 年预算减少 6.1 万元。主要原因是有新招录人员，为节俭经费开支，公用经费和项目经费有部分压减。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基本支出 836.33 万元，占 53.68%，其中：人员经费 727.54 万元，公用经费 93.36 万元；项目支出 721.6 万元，占 46.32%。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47 万元，主要是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卫生健康支出 57.44 万元，主要是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住房保障支出 79.68 万元，主要是用于住房改革支出；

4、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370.34 万元，主要是用于应急管理事务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836.33 万元，按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包括：

（一）工资福利支出 727.54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43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

（三）商品和服务支出 93.36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我单位 2023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我单位 2023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3 年机关运行经费 93.3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邮电费、差旅费、日常维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按照现行政府采购管理规定，2023 年预算中纳入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89.04 万元，包括：货物类 22.24 万元，为应急救援设备类、复印纸、家具用具、空调机和信息安全设备；服务类 66.8 万元，为印刷、培训和其他服务。

（三）政府购买服务情况

根据现行政府购买服务指导目录，2023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合计 14 万元，购买的服务内容主要有：第三方安全生产技术服务、年度内部审计和档案整理服务。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部门一般公务用车 1 辆。

（五）预算绩效开展情况

我单位牢固树立绩效预算理念，所有项目均申报绩效目标，在执行过程中主动进行绩效目标跟踪监控，年度预算执行完毕后积极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同时将评价结果应用于下年预算编制过程中。

2023 年所有项目支出均纳入预算绩效管理并编制预算绩效目标，同时，部门整体支出也实施了绩效目标管理并编制整体绩效目标，涉及预算支出 1557.93 万元。

第三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2023 年江汉区应急管理局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开支单位包括局机关及下属 1 家基层单位。

二、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预算 3.3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预算控制数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年初由财政预算集中管理，实际发生时报区委、区政府审批后列入单位预算，年终并入单位决算予以公开。

（二）公务接待费

公务接待费 0.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长 0.3 万元。变化的主要原因是避免当年有必要的临时性接待时而造成无预算支出。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费用。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用于执法车辆更新购置等（含车辆购置税），与上年持平无变化。

2、公车运行维护费 3 万元，用于实施车改政策以后保留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与上年持平无变化。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国家通过向社会征收以及出让土地、发行彩票等方式取得收入，并专项用于支持特定基础设施建设和社会事业发展的财政收支预算，是政府预算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五）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支出（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印刷费等）。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九)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十) 功能分类科目：按政府主要职能活动分类，常用的包括一般公共服务、外交、国防、公共安全、教育、科学技术、文化体育与传媒、社会保障和就业等。大类下再分款、项两级，对应具体职能活动和事业发展安排支出。

(十一) 经济分类科目：按支出的经济性质和具体用途所作的一种分类。财政部从2020年1月1日起启用政府预算经济分类和部门预算经济分类两套科目，两套科目均设置“类”、“款”两个层级，两套经济分类之间保持一定的对应关系，以利于部门预算与政府预算衔接。财政部门按照政府预算经济分类编制本级政府预算报同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并公开。各部门公开预算信息采用的是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公开咨询电话：85709790

第五部分 预算公开报表

2023年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557.9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公共安全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教育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科学技术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47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卫生健康支出	57.44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节能环保支出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九、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四、金融支出	0.00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79.68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370.34
		廿一、其他支出	0.00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0.00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廿五、国防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557.93	本年支出合计	1,557.93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 入 总 计	1,557.93	支 出 总 计	1,557.93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2023年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557.93	836.33	721.6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47	50.47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47	50.47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00	12.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30	37.3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7	1.17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7.44	57.44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7.44	57.44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28	20.28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7.16	37.16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9.68	79.68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9.68	79.68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7.13	67.13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2.55	12.55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370.34	648.74	721.6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370.34	648.74	721.60			
2240106	安全监管	1,370.34	648.74	721.60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557.93	一、本年支出	1,557.93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557.9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教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科学技术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47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卫生健康支出	57.44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79.68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370.34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廿五）国防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557.93	支 出 总 计	1,557.93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557.93	836.33	742.97	93.36	721.6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47	50.47	49.30	1.17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47	50.47	49.30	1.17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00	12.00	12.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30	37.30	37.3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7	1.17	0.00	1.17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7.44	57.44	57.44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7.44	57.44	57.44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28	20.28	20.28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7.16	37.16	37.16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9.68	79.68	79.68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9.68	79.68	79.68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7.13	67.13	67.13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2.55	12.55	12.55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370.34	648.74	556.55	92.19	721.6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370.34	648.74	556.55	92.19	721.60
2240106	安全监管	1,370.34	648.74	556.55	92.19	721.60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557.93	836.33	742.97	93.36	721.60
308	武汉市江汉区应急管理局	1,557.93	836.33	742.97	93.36	721.60
308001	武汉市江汉区应急管理局本级	1,557.93	836.33	742.97	93.36	721.60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836.33	742.97	93.3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27.54	727.54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12.43	112.43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64.88	164.88	0.00
30103	奖金	266.79	266.79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7.30	37.30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0.28	20.28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3.73	33.73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67.13	67.13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5.00	25.00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3.36	0.00	93.36
30201	办公费	12.00	0.00	12.00
30202	印刷费	1.50	0.00	1.50

30205	水费	1.00	0.00	1.00
30206	电费	7.00	0.00	7.00
30207	邮电费	1.00	0.00	1.00
30211	差旅费	0.50	0.00	0.50
30213	维修（护）费	0.50	0.00	0.50
30216	培训费	3.73	0.00	3.73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0	0.00	0.30
30226	劳务费	0.00	0.00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0.00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98	0.00	2.98
30229	福利费	13.99	0.00	13.99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0.00	3.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9.69	0.00	19.6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6.17	0.00	26.1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43	15.43	0.00
30302	退休费	12.00	12.00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3.43	3.43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预算08表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3.30	0.00	3.00	0.00	3.00	0.30

预算09表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2023年政府采购预算表

预算11表

单位：万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项目	政府采购品目	功能科目	部门支出经济分类	资金来源	资金性质	采购数量	单价(万元)	计量单位	采购金额		
											采购金额合计(万元)	其中面向中小企业(万元)	其中面向小微企业(万元)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合计								43.22		89.04	53.42	32.05
308	武汉市江汉区应急管理局												
308001	武汉市江汉区应急管理局本级	防灾减灾工作经费2022	[A02340800]应急救援设备类	[2240106]安全监管	[39999]其他支出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19.74		19.74	11.84	7.11
308001	武汉市江汉区应急管理局本级	宣传教育培训经费2022	[C02060000]培训服务	[2240106]安全监管	[30216]培训费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3	15.00		45.00	27.00	16.20
308001	武汉市江汉区应急管理局本级	宣传教育培训经费2022	[C23090199]其他印刷服务	[2240106]安全监管	[39999]其他支出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4	3.95		15.80	9.48	5.69
308001	武汉市江汉区应急管理局本级	在职人员公用	[A07100300]纸制品	[2240106]安全监管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40	0.03		1.00	0.60	0.36
308001	武汉市江汉区应急管理局本级	安全生产和执法大队工作经费2022	[C23090199]其他印刷服务	[2240106]安全监管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3	1.00		3.00	1.80	1.08
308001	武汉市江汉区应急管理局本级	在职人员公用	[C99000000]其他服务	[2240106]安全监管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2	3.00		3.00	1.80	1.08
308001	武汉市江汉区应急管理局本级	在职人员公用	[A02061804]空调机	[2240106]安全监管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3	0.50		1.50	0.90	0.54

2023年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预算表

预算12表

单位：万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是否包含政府采购	项目	政府购买服务内容	购买数量	购买金额	资金来源	资金性质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支出经济分类	政府购买服务指导目录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合计					14.00							
308	武汉市江汉区应急管理局												
308001	武汉市江汉区应急管理局	否	在职人员公用	档案整理服务	1	2.00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2240106]安全监管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		其他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
308001	武汉市江汉区应急管理局本级	否	安全生产和执法大队工作经费2022	第三方安全检查	1	10.00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2240106]安全监管	[30227]委托业务费	政府履职所需辅助性服务	监督检查	第三方监督检查、评审
308001	武汉市江汉区应急管理局本级	否	在职人员公用	内审	1	2.00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2240106]安全监管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政府履职所需辅助性服务	财务会计审计	审计服务

2023年江汉区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日期：2022年 11月18日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武汉市江汉区应急管理局						
填报人	史佩丝	联系电话	85709790				
部门总体 资金情况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2021年	2022年	
	收入 构成	财政拨款		1557.93	100%	3056.56	2197.3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557.93	100%		
	支出 构成	人员类项目支出		836.33	53.68%	674.42	842.14
		运转类项目支出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721.6	46.32%	2382.14	1355.2
		合计		1557.93	100%	3056.56	2197.34

<p>部门职能概述</p>	<p>(一) 负责应急管理工作。指导全区各街道和部门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p> <p>(二) 承担区自然灾害和事故灾难应急、减灾救灾等议事协调和指挥机构的日常工作。组织全区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协助上级组织重大以上灾害应急处置。负责应对较大以上灾害指挥部工作，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协助区委、区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灾害应急处置。</p> <p>(三) 拟订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等政策配套措施。建立健全全区应急体系，组织编制全区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规划，参与起草相关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参与组织制定相关规程和标准并监督实施。</p> <p>(四) 指导全区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建立完善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组织编制全区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推动应急避难设施建设。</p> <p>(五) 建立全区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系统。负责信息传输渠道的规划和布局，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p> <p>(六) 统一协调指挥全区各类应急专业队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推进指挥平台对接，衔接全区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p> <p>(七) 统筹全区应急救援力量建设。负责抗洪抢险、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生产安全事故救援等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引导支持社会救援力量健康发展。</p> <p>(八) 组织协调灾害救助工作。组织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管理、分配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p> <p>(九) 制定全区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区级救灾物资的收储、管理，建立健全应急物资信息平台 and 调拨制度，在救灾时统一调度。</p> <p>(十) 承担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日常工作。依法行使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责，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全区各街道和部门安全生产工作，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巡查、考核工作。</p> <p>(十一) 督促全区各街道和有关部门依法监督检查全区工贸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承担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责任。负责危险化学品和烟花爆竹安全监督管理工作。</p> <p>(十二) 依法组织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p> <p>(十三) 指导协调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负责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p> <p>(十四) 承担气象灾害防御职责。</p> <p>(十五) 负责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组织指导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的科学技术研究、推广应用和信息化建设工作。</p>
---------------	--

年度工作任务	<p>依法监督检查全区工贸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标准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依法组织并指导监督实施安全生产准入制度。负责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作和烟花爆竹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依法组织指导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开展经常性安全生产执法检查，受理安全生产方面的举报、投诉案件，查处生产经营单位涉及违反安全生产法规的行为，参与生产安全事故调查；承担组织、指挥和协调安全生产应急救援体系建设和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工作。开展经常性安全生产执法检查，受理安全生产方面的举报、投诉案件，查处生产经营单位涉及违反安全生产法规的行为，参与生产安全事故调查；承担组织、指挥和协调安全生产应急救援体系建设和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工作。承担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参与编制全区综合防灾减灾规划、防震减灾工作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承担全区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等灾害救助工作。拟订应急物资储备规划和需求计划，负责区级救灾物资的收储、管理。组织协调台风防御工作。贯彻落实国家、省、市有关地震减灾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编制区地震应急预案。负责地震预警的管理工作。负责全区抗震设防监督管理和防震减灾知识宣传教育工作。组织协调全区地震应急救援工作。组织开展全区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承担全区自然灾害、安全生产的科技减灾工作。承担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日常工作，贯彻全覆盖安全隐患排查治理要求，落实重大挂牌督办制度，督促各有关单位按时完成重大隐患的整改任务。</p>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支出项目类别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安监员及社区安监协管员经费	经常性项目支出	351.68	351.68	政府购岗人员五险及其他补贴。
	安全生产考核和隐患整改经费	经常性项目支出	120	120	分组奖励排名靠前的街道（开发区）
	党建、结对共建、文明创建及法律顾	经常性项目支出	6	6	全面推行“5+N”模式，在完成规定
	安全生产和执法大队工作经费	经常性项目支出	32	32	对危险化学品及重点企业的日常执法检查 and 定期抽查工作。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防灾减灾工作经费	经常性项目支出	31	31	全面推动我区防灾减灾工作。
	应急指挥中心工作经费	经常性项目支出	64.32	64.32	推进应急体系的建设，建立安全生产
	宣传教育培训经费	经常性项目支出	66.6	66.6	通过开展经常性应急管理、安全生产
	社区应急服务站以奖代补经费	经常性项目支出	50	50	提升应急管理能力

整体绩效 总目标	长期目标（截止2025年）			年度目标	
	目标1：通过安全隐患检查排查等工作，不断加强安全生产监管能力。 目标2：开展防灾减灾示范区创建工作，促使防震减灾工作完备，反应迅速。 目标3：开展应急救援演练工作，促使应急救援相应快捷，处置专业。			目标1：通过安全隐患检查排查工作，推动全区安全生产工作，提升全区安全生产管理水平。 目标2：通过防灾减灾应急救援演练等工作，提升全区灾害应急救援和灾情管理水平，充分发挥全区综合协调作用。 目标3：通过统筹全区应急救援力量，全方位提升事故灾害应急处理能力。	
长期目标1：	通过安全隐患检查排查等工作，不断加强安全生产监管能力。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危化领域安全检查次数	≥12次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危化品安全处置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工作计划按时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安全生产影响力	有所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计划数据	
长期目标2：	开展防灾减灾示范区创建工作，促使防震减灾工作完备，反应迅速。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省级防灾减灾示范社区/ 市级防灾减灾示范社区	1个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物资采购合规性	合规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工作计划按时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下降	计划数据
		社会效益指标	灾害风险防治能力	提升	计划数据
		可持续性指标	培训人员识灾避灾减灾意识	增强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长期目标3：	开展应急救援演练工作，促使应急救援相应快捷，处置专业。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应急演练次数	1-2次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应急救援响应及处置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工作计划按时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下降		计划数据	
		可持续影响指标	应急管理部门应急处置能力	有所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应急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目标1: 通过安全隐患检查排查工作，推动全区安全生产工作，提升全区安全生产管理水平。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前年	上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39个单位开展安全检查和培训的次数	560次	936次	≥800次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企业人员安全培训考核合格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工作计划按时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安全生产取证率	提升	提升	提升	计划数据
		社会效益指标	取证人员安全意识水平	提升	提升	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社会公众满意度	≥80%	≥80%	≥80%	计划数据	
年度目标2: 通过防灾减灾应急救援演练等工作，提升全区灾害应急救援和灾情管理水平，充分发挥全区综合协调作用。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前年	上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5.12”、“7.28”、“10.13”等	10000人	10900人	≥10000人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防灾减灾应急救援演练质量	达到预期	达到预期	达到预期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工作计划按时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下降	下降	下降	计划数据
		社会效益指标	灾害风险防治能力	提升	提升	提升	计划数据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培训人员识灾避灾减灾意识	增强	增强	增强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培训人员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年度目标3:	通过统筹全区应急救援力量，全方位提升事故灾害应急处理能力。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 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 当年 实现 值	
				—前年	—上年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全年 值班 天数	365天	365天	365天	计划 数据
		质量 指标	一般 性突 发事 件处 置率	=100%	=100%	=100%	计划 数据
		时效 指标	工作 计划 按时 完成 率	=100%	=100%	=100%	计划 数据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人员 伤亡 和财 产损 失	下降	下降	下降	计划 数据
		社会 效益 指标	应急 管理 部门 应急 处置 能力	有所 提升	有所 提升	有所 提升	计划 数据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指 标	培训 人员 满意 度	≥90%	≥90%	≥90%	计划 数据

2023年江汉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江汉区应急管理局（盖章）

项目名称	安监员及社区安监协管员经费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汉区应急管理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江汉区应急管理局		
项目负责人	王建国	联系电话	85709790		
项目年度	2023年				
项目类别	1. 运转类 <input type="checkbox"/>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特定目标类上级转移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常年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立项依据	<p>1. 项目的立项依据：《关于加强安全生产工作落实的实施意见》（江政[2012]22号），《区政府关于加强基层安监执法力量建设的专题纪要》，《关于将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公务用车调剂至区应急管理局使用的函》；</p> <p>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建立健全街道、社区安全生产管理网络，强化属地管理责任落实，及时发现和整治安全生产隐患，保障应急公务用车使用。</p> <p>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认真落实安全生产属地管理责任，延伸了安全监管末端触角，全区多年来无较大以上生产安全事故，连续多年被评为全市安全生产先进单位。</p>				
项目实施方案	<p>1. 全区12个街道、开发区均设立了安监站（平安建设办），明确了专职安监站长或平安建设办科长，街道（开发区）共配备安监员56人，109个社区设立了安监协管员。</p> <p>2. 制定了《政府购岗专职安监员绩效奖金考核办法》《政府购岗专职安监员安全检查隐患排查绩效奖金考核办法》等。</p>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重视基层安全监管队伍建设，全区12个街道、开发区均设立了安监站，明确了专职安监站长或公共安全科科长。确保每个街道、开发区5-7名人员专职从事安全监管工作。街道安监站和社区协管员每月按要求检查重点防控安全风险点，及时发现和督促整改安全隐患，杜绝了较大及以上安全事故发生。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 2020年安监员及社区安监协管员经费年初预算安排360万元，年中财政压缩调整后253.66万元。</p> <p>2. 2020年安监员及社区安监协管员经费实际预算执行253.66万元，预算执行率100%。</p> <p>3. 2021年安监员及社区安监协管员经费年初预算安排352万元，实际预算执行340.64万元，预算执行率96.77%。</p> <p>4. 2022年安监员及社区安监协管员经费年初预算安排357.44万元，1-7月执行193.16万元。</p> <p>5. 2023年申请预算351.68万元。</p>				
项目总预算	（延续性项目填写）		项目当年预算	351.68	
2023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3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351.68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351.68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2023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社区安监协管员补助	全区目前109个社区配置了社区安监协管员	28.78				
	政府购岗人员五险一金	《关于区安监局申请街道专职安监员工资福利待遇的	319.54				
	意外险	56人*600元/人/年	3.36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加强对非公有制企业（中、小、微型企业和个体经营户）安全生产的监督管理，检查发现和指导企业整治安全事故隐患，及时向有关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报告安全隐患问题，实际消除安全事故隐患，确保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年度绩效目标1		通过开展巡查检查工作，预防和减少生产安全事故发生，确保辖区不发生重大生产安全事故。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查区内企业和仓库数量	≥10000个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协管社区数量	109个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检查一般企业和仓库覆盖率	≥9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检查重点防控安全风险点覆盖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安全监管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工矿商贸领域重大生产事故发生次数	0次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数量指标	检查区内企业和仓库数量	≥10000个	≥10000个	≥10000个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 目标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协管社区数量	109个	109个	109个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检查一般企业和仓库覆盖率	=25%	=25%	=25%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检查重点防控安全风险点覆盖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安全监管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工矿商贸领域较大及以上生产事故发生次数	0次	0次	0次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95%	计划数据

2023年江汉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江汉区应急管理局（盖章）

项目名称	党建、结对共建、文明创建及法律顾问经费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汉区应急管理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江汉区应急管理局		
项目负责人	王建明	联系电话	85709790		
项目年度	2023年				
项目类别	1. 运转类 <input type="checkbox"/>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特定目标类上级转移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常年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立项依据	法律顾问经费根据区委办公室、区政府办公室《关于在全区机关事业单位建立法律顾问制度的实施意见》（江办发【2014】5号）及司法局提出的经费分解方案制定，每年投入5万元聘请常年法律顾问和5万元行政复议、行政诉讼律师代理费用。党建及文明创建经费根据《中共湖北省委组织部关于印发〈基层党组织建设基本规范〉的通知》（鄂组通【2013】88号）等相关文件，每年安排3万元党建专项工作经费，安排3万元文明创建工作经费。				
项目实施方案	聘请常年法律顾问和行政复议、行政诉讼律师代理，推动基层党建、文明创建工作、结对共建工作。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聘请律师事务所的专业法律顾问，对我局所有行政处罚案件提供法律咨询，确保行政执法程序合法，执法案卷评审优秀。党建和文明创建考核指标均按要求完成。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2020年法律顾问经费、党建及文明创建经费年初预算安排11万元，年中财政压缩调整后5.5万元。 2. 2020年法律顾问经费、党建及文明创建经费实际预算执行5.5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3. 2021年法律顾问经费、党建及文明创建经费年初预算安排11万元，实际预算执行5.5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4. 2022年法律顾问经费、党建及文明创建经费年初预算安排11万元。1-7月执行2.28万元。年中申请收回5万元，今年法律顾问制度调整，原协议均延长至2022年底，从明年起采用新的制度，造成本年度不再支出原预算中的2022年至2023年的法律顾问经费。 5. 2023年申请预算6万元。				
项目总预算	（延续性项目填写）		项目当年预算	6	
2023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3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6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6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2023年项目支出明 细及依据	党建、结对共建及文明创建		全区统一安排	6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深化党建工作，加强基层党支部建设，丰富党组织活动，全面推进从严治党，强化党员干部教育培训和党风廉政建设；推动文明创建和结对共建工作，积极开展文明宣传，落实各项文明创建和结对共建任务。					
年度绩效目标1		通过完成年度基层党建和文明建设任务，强化党组织教育及宣传效果。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 目标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文明宣 传次数	2次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主题党日活 动举办次数	12次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组织党员服 务活动次数	2次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书记讲党课 活动组织次 数	4次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党建工作考 核得分率	≥9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文明创建工 作得分率	≥9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 时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文明创建项 目实施效果	不断提高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	≥95%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 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 目标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文明宣传次数	2次	2次	2次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主题党日活动举办次数	12次	12次	12次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组织党员服务活动次数	2次	2次	2次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书记讲党课活动组织次数	4次	4次	4次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党建工作考核得分率	≥90%	≥90%	≥9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文明创建工作得分率	≥90%	≥90%	≥9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文明创建项目实施效果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95%	计划数据

2023年江汉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江汉区应急管理局（盖章）

项目名称	安全生产考核和隐患整改经费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汉区应急管理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江汉区应急管理局
项目负责人	王建国	联系电话	85709790
项目年度	2023年		
项目类别	1. 运转类 <input type="checkbox"/>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特定目标类上级转移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常年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立项依据	<p>1. 项目的政策依据：《安全生产法》、《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安全生产责任状》；</p> <p>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承担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日常工作，贯彻全覆盖安全隐患排查治理要求，落实重大挂牌督办制度，督促各有关单位按时完成重大隐患的整改任务；依法行使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权，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各街道办事处和区政府有关部门安全生产工作，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巡查、考核工作。</p> <p>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全面落实重大挂牌督办制度，督促各有关单位按时完成重大隐患的整改任务，全面提升我区安全生产工作水平，遏制较大以上事故的发生。</p>		
项目实施方案	<p>1、根据隐患整改单位提交的申请报告，区安委办进行资料审核和现场查看，然后召开集体会议商讨，按照既定规则进行隐患资金补贴；区政府办制定《江汉区街道和行业部门安全管理工作月度考核办法》，由区安委办牵头，每两月组织安监、消防、质监、房管、城管等部门分组对各街道、开发区进行考核；组织区总工会、区综治办和上月考核排名前2名的街道分组对各街道进行考核评分。强化基层安监员和安监协管人员的教育培训，保障基层安全检查人员安全及基础设施、设备。</p> <p>2. 按照《武汉市安全生产重大隐患治理以奖代补专项资金项目审查办法的通知》要求，制定了我区重大隐患以奖代补资金管理办法，规定了申请单位需要提交财务证明、隐患整改情况、验收证明等资料，对街道全额出资整治的安全生产隐患，按照不超过整改总额的三分之一补贴，对企业全额出资整治的安全生产隐患，按照不超过整改总额的三分之一补贴。</p>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p>1. 2021年为国资局、民权街、民意街、新华街、唐家墩街、汉兴街提交的重大隐患进行了以奖代补补贴67.88万元。2022年上半年为民政局、园林局、汉口站综管办提交的重大隐患进行了以奖代补补贴29万元。全面落实重大挂牌督办制度，督促各有关单位按时完成重大隐患的整改任务，全面提升我区安全生产工作水平，遏制较大以上事故的发生，近8年来全区无较大以上生产安全事故，多年被评为全市安全生产先进单位。</p> <p>2. 2017年开始实行考核奖励制度，对13个街道、开发区和23个重点行业部门开展安全管理工作月度考核以来，各街道和部门均能按照《考核办法》主动开展安全隐患排查、积极督促企业整改隐患、定期组织安全培训和应急演练，使属地管理与行业监管相结合、成闭环，全区安全生产形势持续向好。街道安监站和社区协管员每月按要求检查重点防控安全风险点，及时发现和督促整改安全隐患，杜绝了较大及以上安全事故发生。</p>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 2020年安全生产考核和隐患整改经费年初预算安排140万元，年中财政压缩调整后691724.28元。</p> <p>2. 2020年安全生产考核和隐患整改经费实际预算执行691724.28元，预算执行率100%。</p> <p>3. 2021年安全生产考核和隐患整改经费年初预算安排70万元，实际预算执行70万元，预算执行率100%。</p> <p>4. 2022年安全生产考核和隐患整改经费年初预算安排140万元，1-7月执行74.3万元。</p>		
项目总预算	（延续性项目填写）		项目当年预算 120

2023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3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120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120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2023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安全工作考核奖励经费	《江汉区街道和行业部门安全管理工作月度考核办法》	90		
	安全生产隐患整改经费	《安全生产法》、《安全生产责任状》	30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全面落实《江汉区街道和行业部门安全管理工作月度考核办法》和重大隐患挂牌督办制度，督促各有关单位按时完成重大隐患的整改任务，全面提升我区安全生产工作水平，遏制较大以上事故的发生。				
年度绩效目标1	通过开展安全检车和宣传等工作，督促各有关单位按时完成重大隐患的整改任务，全面提升我区安全生产工作水平，遏制较大以上事故的发生。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数量指标	挂牌督办的重大安全生产隐患整改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39个单位开展安全检查次数	≥468次/年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39个单位开展安全宣传次数	≥234次/年	计划数据

长期绩效 目标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39个单位召开安全会议、学习安全知识的次数	≥234次/年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社区消防培训和演练次数	144次/年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安全检查发现并整改隐患数量	≥936个/年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业务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考核奖励经费到账及时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较大以上安全事故发生次数	0次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安全检查单位的满意度	≥95%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 目标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挂牌督办的重大安全生产隐患整改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39个单位开展安全检查次数	≥468次/年	≥468次/年	≥468次/年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39个单位开展安全宣传次数	≥234次/年	≥234次/年	≥234次/年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39个单位召开安全会议、学习安全知识的次数	≥234次/年	≥234次/年	≥234次/年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社区消防培训和演练次数	144次/年	144次/年	144次/年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安全检查发现并整改隐	≥936个/年	≥936个/年	≥936个/年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业务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考核奖励经费到账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较大以上安全事故发生次数	0次	0次	0次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安全检查单位的满意度	≥95%	≥95%	≥95%	计划数据

2023年江汉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江汉区应急管理局（盖章）

项目名称	安全生产和执法大队工作经费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汉区应急管理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江汉区应急管理局		
项目负责人	王建明	联系电话	85709790		
项目年度	2023年				
项目类别	1. 运转类 <input type="checkbox"/>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特定目标类上级转移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常年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立项依据	1. 《安全生产法》、《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市政府安全生产责任状》； 2. 持续强化企业安全生产意识，提高安全生产基础，严格防控发生一般生产安全事故，确保不发生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				
项目实施方案	依职能和《年度应急管理监督检查计划》开展安全生产执法检查；落实危化行业安全监管，开展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聘请有专业资质的第三方安全检查机构和专家参与对危险化学品种类和各类生产经营单位的安全检查提供技术支撑，及时查处安全生产方面的举报、投诉案件，查处生产经营单位涉及违反安全生产法规的行为。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依据法规要求开展安全生产检查，发现和整治事故隐患，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近7年来全区无较大以上生产安全事故，多年被评为全市安全生产优秀单位。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2020年安全生产和执法大队工作经费年初预算安排50万元，年中财政压缩调整后25万元。 2. 2020年安全生产和执法大队工作经费实际预算执行25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3. 2021年安全生产和执法大队工作经费年初预算安排27.5万元，实际预算执行27.5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4. 2022年安全生产和执法大队工作经费年初预算安排35.5万元，1-7月执行12.53万元。 5. 2023年申请预算32万元。				
项目总预算	（延续性项目填写）		项目当年预算	32	
2023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3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32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32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聘请第三方安全生产服务机构经费	2022年部门预算项目通用定额标准	10		

2023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事故调查经费	各类差旅等经费按2022年部门预算项目通用定额	6.5		
	危化监管经费	参考往年数据	8		
	执法装备设备经费	参考往年数据	2.5		
	执法办公经费	参考往年数据	5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执法文书、法规文本、宣传品印刷		3-5批次	3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通过聘请第三方安全技术机构和安全专家定期开展危险化学品安全检查，适时开展工矿商贸领域安全检查，促使危化领域生产安全事故起数为0。同时，通过开展经常性安全生产执法检查，受理安全生产方面的举报、投诉案件，以及安全事故应急救援工作，促使生产安全事故在法定时限内调查处理完结。				
年度绩效目标1	通过聘请第三方安全技术机构和安全专家开展至少84人次的危险化学品安全检查，开展工矿商贸领域至少10次的安全检查，促使危化领域生产安全事故起数为0。同时，通过开展经常性安全生产执法检查，受理安全生产方面的举报、投诉案件，以及安全事故应急救援工作，促使生产安全事故在法定时限内调查处理完结。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执法工作日	≥2500人天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安全专家参与安全检查次数	≥84人次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危化领域安全检查次数	≥10次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重大生产安全事故发生次数	≤0次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受理案件查处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危化品安全处置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事故调查结案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受理案件查处及时率	≥98%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危化领域生产安全事故次数	≤0次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执法工作日	≥2450人天	≥2450人天	≥2450人天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安全专家参与安全检查次数	≥84人次	≥84人次	≥84人次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危化领域安全检查次数	≥12次	≥12次	≥10次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重大生产安全事故发生数	≤0次	≤0次	≤0次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受理案件查处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危化品安全处置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事故调查结案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受理案件查处及时率	≥98%	≥98%	≥98%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危化领域生产安全事故发生数	≤0次	≤0次	≤0次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95%

2023年江汉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江汉区应急管理局（盖章）

项目名称	社区应急服务站以奖代补经费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汉区应急管理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江汉区应急管理局		
项目负责人	王建明	联系电话	85709790		
项目年度	2023年				
项目类别	1. 运转类 <input type="checkbox"/>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特定目标类上级转移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常年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立项依据	<p>1. 项目的立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安全生产应急条例》；</p> <p>2. 建立应急救援体系，组织综合应急演练，开展应急宣传教育；及时处置一般突发事件；购置人员防护装备，专业应急救援装备；储备一定的应急救援物资；保障应急值守人员基本生活。</p> <p>3. 开展各类应急救援演练活动，组织应急法律法规宣传教育；处置各类突发事件；开展应急物资储备和使用工作；加强24小时值班值守；确保全区应急工作开展及时、有效和</p>				
项目实施方案	<p>1、社区应急服务站建设工作（2022年1月至12月）；</p> <p>2、全国应急管理信息化建设工作（2022年1月至12月）；</p> <p>3、组织开展全区应急处置现场指挥员、各级应急救援队员、各类志愿者队伍等教育培训工作（2022年1月至12月）；</p> <p>4、组织开展综合性应急救援演练（2022年5月至10月）。</p>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p>确保能及时处理一般性的突发事件。在处突过程中保证了自身安全。保证信息及时的准确上传下达，提高突发事件应对能力，预防和减少突发事件的发生，控制、减轻和消除突发事件引起的社会危害，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维护社会稳定，促进全区经济社会全面发展。</p>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 为2022年新建项目，2022年社区应急服务站考核奖励经费预算安排50万元，1-7月执行31.15万元。</p> <p>2. 2023年申请预算30万元。</p>				
项目总预算	（延续性项目填写）		项目当年预算	50	
2023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3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50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50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2023年项目支出明 细及依据	社区应急服务站以奖代补经费		2021年第14次区 政府常务会议 议定事项	50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通过对社区应急服务进行考核奖励，提升社区对突发事件的应对能力，预防和减少突发事件的发生，控制、减轻和消除突发事件引起的社会危害，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维护社会稳定，促进全区经济社会全面发展。					
年度绩效目标1		通过对社区应急服务进行考核奖励30万元，提升社区对突发事件的应对能力，预防和减少突发事件的发生，控制、减轻和消除突发事件引起的社会危害，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维护社会稳定，促进全区经济社会全面发展。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 目标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应急服 务站考核奖 励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社区应急服 务站考核奖 励经费使用 要素齐全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考核奖励经 费到账及时 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 定	有效维护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	≥95%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 值确 定依 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数量指标	社区应急服 务站考核奖 励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 数据

年度绩效 目标1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社区应急服务站考核奖励经费使用要素齐全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考核奖励经费到账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有效维护	有效维护	有效维护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95%	计划数据

2023年江汉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江汉区应急管理局（盖章）

项目名称	宣传教育培训经费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汉区应急管理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江汉区应急管理局
项目负责人	王建明	联系电话	85709790
项目年度	2023年		
项目类别	1. 运转类 <input type="checkbox"/>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特定目标类上级转移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常年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立项依据	<p>1. 项目的政策依据：《安全生产法》、省市安全生产宣传“五进”工作通知；</p> <p>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负责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组织开展经常性安全生产宣传教育；活动承担区级安全生产等议事协调和指挥机构的日常工作；</p> <p>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即项目聚焦于解决哪些现实问题，取得什么效果：通过开展经常性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不断提高各街道、部门和生产经营单位及民众安全生产等基本知识技能，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我区多年来有关工作在全市考核中名列前茅。</p>		
项目实施方案	<p>1. 项目步骤和计划（时间、技术、人力、物力、内容等），开展的主要活动：组织开展经常性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规定性动作完成6月安全生产月、12月宪法宣传日和安全生产法宣传周等活动；每年与区委宣传部联合开展一次全区性安全生产主题教育活动；每年举办一次街道和部门分管领导、安全科长安全法规培训；每年举办一场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管理培训，旨在增强安全监管人员和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管理人员关于安全生产法规知识素养，营造全社会安全生产良好氛围。</p> <p>2. 为保障本项目实施采取了哪些配套措施，制定了什么管理制度等等：参照省、市有关文件要求，结合我区实际编制当年的安全生产培训计划。</p>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p>1. 上年评分情况以及评价结论：2021年举办了1场企业安全管理人员培训538人、特种作业人员取证培训239人、有限空间作业安全管理培训100人、2场新《安全生产法》宣贯培训271人；开展了“6.16”安全生产月宣传咨询日活动，花费宣传和培训经费共计14.436万元。</p>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 2020年宣传教育培训经费年初预算安排68万元，年中财政压缩调整后20万元，2020年宣传教育培训经费实际预算执行20万元，预算执行率100%。</p> <p>2. 2021年宣传教育培训经费年初预算安排44.86万元，实际预算执行44.86万元，预算执行率100%。</p> <p>3. 2022年宣传教育培训经费年初预算安排74万元，1-7月执行28.25万元。</p> <p>4. 2023年申请预算66.6万元。</p>		
项目总预算	（延续性项目填写）		项目当年预算
			66.6
2023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3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66.6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66.6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2023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培训	《安全生产法》、《安全生产责任状》、省市有关安全生产宣传培训工作通知	17.5		
	“5.12”“7.28”“10.13”全国性防震减灾宣传周活动和防震减灾“六进”宣传教育活动	《武汉市地震局关于印发防震减灾工作要点的通知》、《关于做好湖北省防震减灾宣传活动周有关工作的通知》、《市减灾委办公室关于做好全国防灾减灾日有关工作的通知》	10		
	防震减灾“三网一员”专题培训	《武汉市地震局关于印发防震减灾工作要点的通知》	2.4		
	防灾减灾业务培训	《市减灾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武汉市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要点的通知》	3.7		
	应急专业技能培训	《全市应急指挥和救援协调工作要点》、《2021年第14次区政府常务会议议定事项》	18		
	全区应急宣传教育和实操演练	《全市应急指挥和救援协调工作要点》、《2021年第14次区政府常务会议议定事项》	15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法律法规、宣传品印刷和制作	4批次	15.8			
技术业务培训	3项	45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通过开展经常性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宣传教育和培训，不断提高各街道、部门和生产经营单位及民众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意识和基本知识技能，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加强民众应急处置和防灾减灾能力。
---------	--

年度绩效目标1	通过开展经常性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宣传教育和培训等各项工作，不断提高各街道、部门和生产经营单位及民众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意识和基本知识技能，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加强民众应急处置和防灾减灾能力。
---------	---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全生产培训人数	≥400人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安全生产月宣传活动的参与人数	≥5000人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组织“5.12”、“7.28”、“10.13”等重大防震减灾业务知识培训/自然灾害信息员业务知识培训	≥10000人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防震减灾业务知识培训/自然灾害信息员业务知识培训	≥200人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应急管理培训人数	≥200人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应急宣传和实操演练人数	≥1500人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各级应急专业技能培训人数	≥1500人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民众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意识和知识	不断提高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企业人员安全培训考核合格率	≥9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全区宣传活动覆盖率	≥9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宣传培训完成及时率	≥9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各街道、部门和生产经营单位及民众安全生产和基本知识技能	不断提高	计划数据
	社会效益指标	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有效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及民众满意度	≥95%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全生产培训人数	≥400人	≥400人	≥400人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安全生产月宣传活动的参与	≥5000人	≥5000人	≥5000人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组织“5.12”、“7.28”、“10.13”	≥10000人	≥10000人	≥10000人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防震减灾业务知识培训/自然灾害信息员业务知识培训人	≥200人	≥200人	≥200人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应急管理培训人数	≥200人	≥200人	≥200人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应急宣传教育和实操演练人数	无	无	≥1500人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各级应急专业技能培训人数	无	无	≥1500人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企业人员安全培训考核合格	≥90%	≥90%	≥9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全区宣传活动覆盖率	≥90%	≥90%	≥9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宣传培训完成及时率	≥90%	≥90%	≥9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各街道、部门和生产经营单位及民众安全生产和基本知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计划数据
		社会效益指标	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及民众满意度	≥95%	≥95%	≥95%	计划数据

2023年江汉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江汉区应急管理局（盖章）

项目名称	防灾减灾工作经费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汉区应急管理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江汉区应急管理局
项目负责人	王建国	联系电话	85709790
项目年度	2023年		
项目类别	1. 运转类 <input type="checkbox"/>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特定目标类上级转移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常年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立项依据	<p>1. 项目的立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防震减灾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地震应急避难场所场址及配套设施》（GB21734-2008）、《破坏性地震应急条例》、《湖北省防震减灾条例》、《社会救助暂行办法》、《自然灾害救助条例》、《湖北省社会救助实施办法》；</p> <p>2. 建立健全街道、社区防灾减灾信息报送和防范应对体系，开展各类防灾减灾知识宣传教育，完善各类应急疏散和应急避险场所，创建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开展全区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款等灾害救助工作；</p> <p>3. 落实灾害信息员A、B角工作机制；根据省、市要求创建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开展各类防灾减灾知识宣传教育活动，完成年度考核目标；完善各类应急疏散和避难场所，完成年度考核目标，维护地震监测设施</p>		
项目实施方案	<p>1、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创建工作（2023年1月至12月）；</p> <p>2、开展灾害信息员的教育培训工作（2023年1月至12月）；</p> <p>3、地震监测台网、预警预报系统、应急避难场所建设工作（2023年1月至12月）；</p> <p>4、全国文明创建工作（2023年1月至12月）；</p> <p>5、开展“5.12”全国防灾减灾日、“7.28”唐山大地震纪念日、“10.13”国际减灾日、“11.9”消防宣传日、“12.4”宪法宣传日等重大宣传活动（2023年1月至12月）。</p>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p>创建了省级、市级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和省级科普示范学校，提高了全民的防灾减灾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开展了防灾减灾应急救援演练活动，提高了辖区群众应对灾害的处置能力；开展地震站台的巡查维护工作，灾害信息系统和通信装置的应急调试工作，确保信息上报率100%和设备完好率100%；及时办结上级交办的各项工作；社会公众满意度≥90%，无监督检查对象的有效投诉。</p>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2021年防灾减灾工作经费年初预算安排36.28万元，实际预算执行36.28万元，预算执行率100%；</p> <p>2、2022年防灾减灾工作经费年初预算安排36.56万元；</p> <p>3、2023年防灾减灾工作经费年初预算安排31万元。</p>		
项目总预算	（延续性项目填写）		项目当年预算
			31
2023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3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31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31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2023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地震监测站、台站网、监测网 点安装、维护、使用费	《武汉市地震局关于印发武汉市地震监测台站规范化管理标准的通知》、《武汉市地震局关于开展地震监测台站标准化建设的通知》、《武汉市地震局关于印发市防震减灾工作要点的通知》等	6.6		
	地震疏散场所和应急避难场所 建设管理维护费	《湖北省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创建管理暂行办法、标准及考评细则》、《市减灾办关于印发全市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和示范县创建工作方案的通知》、《市减灾委办公室关于做好社区避难场所建设有关工作的通知》、《江汉区文明城市建设重点公共场所实地考察点位测评标准责任分解的通知》、《市地震局关于印发2022年武汉市防震减灾工作要点的通知》武震文〔2022	10.16		
	全国、省、市综合减灾示范社区	《市减灾委办公室关于做好社区避难场所建设有关工作的通知》、《江汉区文明城市建设重点公共场所实地考察点位测评标准责任分解的通知》	14.24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应急疏散指示牌制作	4套	4			

应急疏散路径指示牌	10个	3.5			
心肺复苏模拟人	3个	1.2			
海姆立克训练马甲	3个	0.9			
AED除颤仪	3个	10.14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构建和完善防灾减灾救灾体系，建立健全上下联动、统一指挥联动机制，构建优化、协同、高效的灾害应对机制；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强化灾害风险防控，提高灾害风险源头治理和监测预警水平；夯实防灾减灾基础工作，强化防灾减灾宣传教育和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创建，提升基层自救互救能力水平。				
年度绩效目标1	定期维护保养、监督检查全区各类应急避难场所，确保避难场所的正常运行；新增地震宏观观测点，定期巡查、维护全区各地震监测点、宏观点和地震站，确保地震设施正常运行；创建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和防震减灾示范学校；建设社区级防震减灾科普馆；开展防灾减灾教育培训工作，提高辖区居民的防灾减灾技能；落实灾害信息员A、B角工作机制。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应急避难场所设施和地震监测设施更新完善工作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防灾减灾队伍建设工作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防灾减灾宣传教育工作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质量	较好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业务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自然灾害防治体系和防治能力现代化、自然灾害防治体系	基本建立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应急避难场所设施和地震监测设施更新完善工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防灾减灾队伍建设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防灾减灾宣传教育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质量	较好	较好	较好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业务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民防灾减灾意识增强、自救互救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2023年江汉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江汉区应急管理局（盖章）

项目名称	应急指挥中心工作经费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汉区应急管理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江汉区应急管理局
项目负责人	王建明	联系电话	85709790
项目年度	2023年		
项目类别	1. 运转类 <input type="checkbox"/>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特定目标类上级转移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常年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立项依据	<p>1. 项目的立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安全生产应急条例》；</p> <p>2. 建立应急救援体系，组织综合应急演练，开展应急宣传教育；及时处置一般突发事件；购置人员防护装备，专业应急救援装备；储备一定的应急救援物资；保障应急值守人员基本生活。</p> <p>3. 开展各类应急救援演练活动，组织应急法律法规宣传教育；处置各类突发事件；开展应急物资储备和使用工作；加强24小时值班值守；确保全区应急工作开展及时、有效和精准</p>		
项目实施方案	<p>1、社区应急服务站建设工作（2023年1月至12月）；</p> <p>2、全国应急管理信息化建设工作（2023年1月至12月）；</p> <p>3、组织开展全区应急处置现场指挥员、各级应急救援队员、各类志愿者队伍等教育培训工作（2023年1月至12月）；</p> <p>4、组织开展综合性应急救援演练（2023年5月至10月）。</p>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p>1. 组织指导应急管理社会动员，达到以预防为主，救援为辅的目的；</p> <p>2. 抓好宣传教育。组织开展经常性应急宣传教育活动，落实全区相关生产经营单位应急预案备案管理体制；</p> <p>3. 抓好应急演练。加强全区安全生产应急救援体系的建设，组织、动员和协调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工作；</p> <p>4. 落实应急值守。</p>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 2020年安全生产和执法大队工作经费年初预算安排50万元，年中财政压缩调整后25万元。</p> <p>2. 2020年安全生产和执法大队工作经费实际预算执行25万元，预算执行率100%。</p> <p>3. 2021年应急指挥中心工作经费年初预算安排65.14万元，实际预算执行65.14万元，预算执行率100%。</p> <p>4. 2022年应急指挥中心工作经费年初预算安排66万元，1-7月执行39.68万元。</p> <p>5. 2023年申请预算64.32万元。</p>		
项目总预算	(延续性项目填写)	项目当年预算	64.32
2023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3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64.32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64.32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2023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应急值班保障费	1. 《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全市政府系统政务值班工作规范的通知》； 2. 按照国家应急部和省市区相关要求，我局全年24小时应急值守，日常值守采用双岗制，值守时间除处置突发事件外，有大量信息统计、报送工作，平均每周至少一次上级查岗，法定节假日及特殊时段进入战备状态，值班领导在岗值班） 3. 我局误餐费不发放至个人，均统一安排就餐	20.72		
	应急救援处置经费	武汉市江汉区政府责任状相关工作要点。	20		
	应急救援演练经费	《全市应急指挥和救援协调工作要点》	2		
	租赁应急物资储备仓库费用	参考往年应急仓库费用	21.6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全面推进全区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建设，建立健全指挥协调、会商研判、联勤联动、应急救援、资源共享等机制体制；通过开展各类应急演训演练活动，提升基层应急能力水平，创新基层应急管理工作方式方法，摸索有效先期处置各类突发事件中的新思路、新做法，确保全区各类应急力量随时能够拉得出、顶得上，保障全区生产安全、生活安全、社会稳定。			

年度绩效目标1	落实好365天的应急值守；组织开展突发事件应对法宣传周，组织开展1-2次综合应急演练。确保能及时处理一般性的突发事件。在处突过程中保证了自身安全。保证信息及时的准确上传下达，提高突发事件应对能力，预防和减少突发事件的发生，控制、减轻和消除突发事件引起的社会危害，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维护社会稳定，促进全区经济社会全面发展。
---------	--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控制率	98%-100%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值班值守天数	365天/年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综合应急演练次数	≥1次/年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专项应急演练次数	≥1次/年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应急演练质量	达到预期标准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一般性突发事件处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稳定	有效维护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5%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控制率	98%-100%	98%-100%	98%-100%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值班值守天数	365天/年	365天/年	365天/年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综合应急演练次数	≥1次	≥1次	≥1次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专项应急演练次数	≥1次	≥1次	≥1次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应急演练质量	达到预期标准	达到预期标准	达到预期标准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一般性突发事件处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稳定	有效维护	有效维护	有效维护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5%	≥95%	≥95%	计划数据